

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在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家智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11 日以专人电话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家智先生主持，会议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4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3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监事会对 2016 年年度报告无异议。

4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，认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

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苏亚审[2017]342号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审计报告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表示无异议。

5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监管部门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、稳定、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预案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监管部门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。

6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集资金2016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、管理、使用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则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、合规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监事会表示无异议。

7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根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控制度，对生产经营的各项环节进行了有效的控制。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，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。根据公司运营情况，监事会认为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合理，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。监事会表示无异议。

8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7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同意向股东大会申请，授权董事长向银行申请办理2017年度50,000万元授信额度的相关事宜，签署各项相关法律文件。

9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同意向股东大会申请，续聘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7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。

10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定向回购朱正强、宋美玉、无锡汇众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2016 年度应补偿股份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2016 年度江苏亚威创科源激光装备有限公司实现的税后净利润（根据业绩承诺协议）为 1,446.31 万元，较业绩承诺 1,800 万元少 353.69 万元。朱正强、宋美玉、无锡汇众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应严格按《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盈利补偿协议》中约定的补偿条款及公式对公司进行股份补偿，朱正强、宋美玉、无锡汇众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分别补偿股份为 473,549 股、334,692 股及 100,508 股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规定，办理相关 908,749 股股份回购及注销等事宜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